2021年度广州市信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数:1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重要思想为遵循，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努力做到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更好地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广州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总目标继续有效发挥信访部门服务保障作用。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信访局的有力指导下，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牢记为党分忧、为民解难政治责任，坚持人民至上、信访为民，坚持接诉即办、有呼必应，坚持底线思维、依法治访，忠诚履行服务党和国家大局、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化解信访突出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四项核心职责，为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作出信访部门应有的贡献。全市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可控、持续向好，呈现来访下降、来信下降、网信上升的“两降一升”，总体稳中有升（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满意率、化解率上升）、有降（进京访量、重复信访率、督办倒流率下降）、有进（创新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区
	全年预算数	38,343,499.31	0.00	27,628,158.17	10,715,341.14	36,643,499.31	1,700,000.00
	全年执行数	38,314,516.39	0.00	27,603,672.16	10,710,844.23	36,614,516.39	1,700,000.00
	完成率	99.92%	基数为0，不可比	99.91%	99.96%	99.92%	1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管理效能	45	资金管理	16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98	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执行能力，及时调整预算，确保预算完成率达100%。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无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	我局无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2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99	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执行能力，及时调整预算，确保资金支出进度100%。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无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无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09	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对于无需采购项目及时进行政府采购预算调整。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无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无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无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	无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无
		成本管理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无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成本管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无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2.1	未达标原因：因我局无专项资金，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扣减0.9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	无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无
				绩效目标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无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	无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2	无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履职效能	50	有效化解各类信访矛盾	18.00	按期办复率	9	95%	99.99%	9.00	无	
				信访矛盾攻坚事项化解率	9	90%	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化解率为98.85%	9.00	无	
		持续提高信访工作专业化、法治化、信息化水平	18.00	组织培训	9	分批次组织培训	组织一次全市信访业务培训班	9.00	无	
				严格落实律师参与信访工作制度	9	律师出勤率100%	律师出勤率达100%	9.00	无	
		维护市人民来访接待厅秩序	14.00	处置突发事件及时性	7	不发生极端恶性事件	群众依法依规有序上访，未发生发生极端恶性事件	7.00	无	
				接访场所安全性	7	无违规物品、危险人员进入接访场所，安全性100%	确保了市人民来访接待厅100%安全、为群众提供良好有序的信访场所	7.00	无	
加减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减分	5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0	评分标准： 1.部门决算工作完成较好，受到市财政局表扬，加2.5分。 2.审计检查时，发现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不完善，减2.5分。 改进措施： 加强相关人员对财政政策等文件学习，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及业务能力。	
总分	**100**									